

(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 (股票代號:323)

##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「馬鋼 CWB1」認股權證最後交易日特別提示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09(2)條而作出。

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要求,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(「公司」)將於 2008 年 11 月 14 日在《上海證券報》刊登公司關於「馬鋼 CWB1」認股權證最後交易日特別提示公告,該公告同時載列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(www.sse.com.cn)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(www.hkex.com.hk)及公司網頁(www.magang.com.hk),以供參閱。

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會

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

於本公告日期,公司董事包括:

執行董事:顧建國、顧章根、蘇鑒鋼、高海建、惠志剛

非執行董事: 趙建明

獨立非執行董事:王振華、蘇勇、許亮華、韓軼

股票简称: 马钢股份 债券简称: 06 马钢债 权证简称: 马钢 CWB1 公告编号: 临 2008-041 股票代码: 600808 债券代码: 126001 权证代码: 580010

##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最后交易日特别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》, 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(交易代码 580010, 行权代码: 582010)的存续期为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2008 年 11 月 28 日,共计 730 天。认股权证持有人有权在权证上市满 12 个月之日的前 10 个交易日,或者满 24 个月之日的前 10 个交易日内行权。

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**最后一个交易日**为 2008 年 11 月 14 日(星期五),从 2008 年 11 月 17 日开始停止交易。

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的第二次行权期为 2008 年 11 月 17 日至 11 月 28 日期间的十个交易日。截至"马钢 CWB1" 认股权证行权终止日,尚未行权的"马钢 CWB1"认股权证将注销,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。

如有疑问,请拨打热线电话: 0555-2888158 0555-2887997 咨询时间: 周一至周五上午 8: 00—12: 00,下午 2: 00—6: 00 特此公告。

>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四日